

在全市学习贯彻新修订的《审计法》上的电视讲话

常务副市长 庄绍徐

(2006年5月31日)

同志们：

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6月1日就要实施了，为做好新修订的《审计法》的学习、宣传和贯彻工作，我提出三点意见：

一、要提高认识，进一步认清实施新修订的《审计法》的意义

《审计法》作为审计工作的基本法，自1995年施行以来，对于加强审计监督，维护财经秩序，提高经济效益，加强党风廉政建设，促进改革开放和经济健康发展，起了十分重要的作用。这次《审计法》的修订，是审计工作不断进步的内在需要，也是顺应经济社会发展的迫切要求。新修订的《审计法》的顺利实施，更有利于进一步加强经济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；更有利于维护经济社会秩序，保障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运行。因此，贯彻落实好新修订的《审计法》，对于我们依法强化审计监督，推进依法治市，建设法治社会，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。

二、要广泛发动，掀起学习宣传新修订的《审计法》的热潮

新修订的《审计法》是一部与时俱进的法律，其内容十分丰富，涉及范围也非常广泛。新修订的《审计法》进一步完善了国家审计监督制度，明确规定了被审计单位和人员在审计监督活动中的权利和义务，具有普遍的约束力。因此，各地、各单位要采取多种

● 领导讲话 ●

形式，广泛深入地开展学习、宣传新修订的《审计法》活动，使广大干部和群众，尤其是从事财政经济、财务会计工作的从业人员真正受到审计法律的教育，使新修订的《审计法》家喻户晓，人人皆知；各级审计机关和审计人员要加强对新修订的《审计法》的学习，熟练掌握，深刻理解，准确适用各项规定，全面正确地履行法律所赋予的监督职责。

三、要严格遵守，确保新修订的《审计法》贯彻执行到位

审计机关和审计工作人员是《审计法》规定的执法主体。各级政府要加强对审计工作的领导，旗帜鲜明地支持审计机关的工作，保证审计机关客观公正地独立行使职责，依法严肃查处各种违法乱纪问题，维护正常的财经秩序；各级政府及其部门、有关单位负责人，要以新修订的《审计法》为准绳，切实加强本地、本单位的财政财务管理，积极支持、全面配合审计机关和审计人员依法履行职责，认真执行和落实审计机关依法作出的审计决定和提出的改进意见，依法接受监督，规范经济管理；各级审计机关和审计工作人员，要准确理解和把握新修订的《审计法》的精神实质及其有关规定，围绕当地党委、政府的工作中心，充分利用新修订的《审计法》赋予的权限和手段，切实履行职责，加大监督力度，突出对重大经济事项和社会热点难点问题的审计监督，查处重大经济违法违规行为，不断提高审计质量和工作水平。同时，要依法加强审计内部管理，规范审计行为，严格办事程序，保持清正廉洁，树立良好的审计形象。

学习贯彻好新修订的《审计法》，意义十分重大，任务相当艰巨。我们要以学习贯彻新修订的《审计法》为契机，与时俱进，开拓进取，不断推动我市审计各项工作，为全市经济社会健康协调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。